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6月6日上午9:00在江苏省宝应县曹甸镇镇中路231号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于子洲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股东意见等因素的基础上提名于子洲先生、郝巧灵先生、史永兵先生、吴达明先生、徐峰先生、毕继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1）提名于子洲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郝巧灵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史永兵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提名吴达明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提名徐峰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 提名毕继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梁永进先生、何权中先生、朱晓涛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1) 提名梁永进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提名何权中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提名朱晓涛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按照《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事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96 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8.128 万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 0.27%。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董晓红先生、成宏先生、徐峰先生、毕继辉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星期三）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6日